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度现场检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32 号）核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正集团”或“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2016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君正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 53,260.869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9.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89,999.9994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710.33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7,289.6694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5]001310 号）。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君正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指定陈振瑜、刘义担任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及有关要求，我公司保荐代表人及督导项目组人员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出具现场检查报告。

本报告所依据的文件、资料均由公司提供。公司已向本保荐机构保证：其所提供的为出具本检查报告所涉及的所有文件、资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12 月 16 日至 17 日，我公司保荐代表人陈振瑜及督导项目组人员通过考察经营场所、访谈公司高管、调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7 日至现场检查日（以下简称“检查期”）的有关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内容包括：

- (一)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
- (二) 信息披露情况；
- (三) 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 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 (六) 经营状况；
- (七) 保荐机构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 二、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 (一)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

#### 1、公司治理体系的建设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成的治理机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公司的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

#### 2、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在财务会计、募集资金、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方面均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在检查期内，公司能够遵守既定制度，日常运作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 3、三会运作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12 次、监事会 8 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审议、表决等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职责。

### (二) 信息披露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根据现行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共披露信息 114 份，具体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披露日期
1	君正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2016-01-09
2	君正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2016-01-09
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2016-01-09
4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专项法律意见书	2016-01-09
5	君正集团验资报告	2016-01-09
6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1-14
7	君正集团公司章程（2016 修订）	2016-01-14
8	君正集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2016-01-14
9	君正集团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6-01-16
1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16-01-20
11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1-20
12	君正集团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1-20
13	君正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6-01-20
14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登记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1-20
15	君正集团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6-01-20
16	君正集团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16-01-20
1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2016-01-29
18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1-29
19	君正集团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1-29
20	君正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2016-01-29
21	君正集团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6-01-29
22	君正集团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2016-01-29
23	君正集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016-01-29

24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2016-01-30
25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2016-02-02
26	君正集团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6-02-03
27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2-04
28	君正集团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16-02-04
29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登记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2-15
30	君正集团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6-02-24
31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登记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3-10
32	君正集团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16-03-10
33	君正集团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的公告	2016-04-01
34	君正集团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16-04-01
3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2016-04-08
3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核查意见	2016-04-08
37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4-08
38	君正集团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4-08
39	君正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6-04-08
40	君正集团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6-04-08
41	君正集团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2016-04-08
42	君正集团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6-04-12
43	君正集团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04-12
44	君正集团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2016-04-12
45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4-12
46	君正集团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4-12
47	君正集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16 年修订）	2016-04-12
48	君正集团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报告	2016-04-12
49	君正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6-04-12
50	君正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6-04-12

51	君正集团关于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公告	2016-04-12
52	君正集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6-04-12
53	君正集团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6-04-12
54	君正集团年报	2016-04-12
55	君正集团年报摘要	2016-04-12
56	君正集团 2016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2016-04-14
57	君正集团第一季度季报	2016-04-20
5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之独立财务顾问持续督导意见（2015 年度）	2016-04-26
59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登记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4-29
60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	2016-05-13
6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2016-05-27
62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5-27
63	君正集团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5-27
64	君正集团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016-05-27
65	君正集团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6-05-27
66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登记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5-28
67	君正集团关于参加“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 2016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2016-05-31
68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6-08
69	君正集团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 201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2016-06-08
70	君正集团关于 201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2016-06-08
71	君正集团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6-06-08
72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6-06-16
73	君正集团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06-18
74	君正集团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6-06-29
75	君正集团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06-29
76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6-07-12
77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7-19

78	君正集团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2016-07-28
79	君正集团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2016-08-04
80	君正集团停牌提示性公告	2016-08-24
81	君正集团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08-25
82	君正集团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08-25
83	君正集团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08-25
84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8-25
85	君正集团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8-25
86	君正集团公司章程（2016 年第二次修订）	2016-08-25
87	君正集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2016-08-25
88	君正集团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说明及复牌提示性公告	2016-08-26
89	关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	2016-09-07
90	君正集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16-09-07
91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延期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9-13
92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09-24
93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6-10-22
94	君正集团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10-28
95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10-28
96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2016-10-28
97	君正集团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2016-10-28
98	君正集团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6-10-28
99	君正集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2016-10-28
100	君正集团关于更换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16-11-05
101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11-05
102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11-08
103	君正集团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11-09
104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的公告	2016-11-15
105	君正集团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6-11-17
106	君正集团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11-17

107	君正集团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2016-11-22
108	君正集团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6-11-29
109	君正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12-10
110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6-12-10
111	君正集团关于以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划转的公告	2016-12-10
112	君正集团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6-12-10
113	君正集团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6-12-17
114	君正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登记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6-12-17

经检查，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内部申报、审批等流程以及相关文件记录完整齐备，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符合制度规定，有关记录文件保存完整；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相符，披露内容完整，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 （三）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1、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的独立性

经检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了较好的独立性。

##### （1）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 （2）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业务，不依赖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3）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担任

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领薪；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在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与股东之间相互独立。

#### **(4) 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一个有机整体。公司与股东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股东单位不存在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影响。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及管理特点，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 **2、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代垫费用等事项。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往来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代垫费用等事项。

##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32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260.8695 万股，发行价格 9.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489,999.9994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2,710.3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87,289.669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足额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1310 号《验资报告》。

## **2、专户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6 年 1 月 19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巴音赛大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达支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巴音赛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人民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稳步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272,000 万元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进行增资。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与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巴音赛大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陈振瑜、刘义对该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期内，上述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 **3、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 **(1)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2,853.5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资金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6]000097 号）。

### **(2)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6年2月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君正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巴音赛大街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60,0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6年第11期”理财产品。

2016年3月7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260,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726.57万元。

### **(3)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6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201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 **(4)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2016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检查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形。

###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 **1、关联交易**

检查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 **2、对外担保**

检查期内，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 **3、重大对外投资**

检查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事项。

### **（六）经营状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公司季报，2016 年 1-9 月，公司营业总收入 3,905,979,260.60 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8.50%；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1,126,452.22 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46.96%。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8,328,311,941.40 元，较上年末减少 10.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97,792,934.11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7.30%。

检查期内，公司坚持主业为核心，稳健经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 **（七）保荐机构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无。

###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事项及建议**

随着证券市场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趋于严格，公司应进一步加强与证监局、证券交易所的沟通，强化对法规的学习和理解，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规范运作。

**四、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交易所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检查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中所指定的需要汇报的事项。

####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能够按照保荐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应备查资料，能够如实回答保荐机构的提问并积极配合现场工作的开展。

#### **六、现场检查的结论**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认为：检查期内，公司表现出良好的独立性、内部治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合规、经营情况良好，在上述各方面均不构成重大风险，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中所指定的需要汇报的事项。

保荐代表人：陈振瑜 刘 义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4日